

海南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2003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海南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03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03 年 1 月 8 日在海口市滨海大道南洋大厦第十五楼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蒋会成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8 人,李跃建董事委托许献红董事参加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会议经充分审议后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海南第一物流配送有限公司并负责开发建设海南省物流中心项目(现名)的议案。

本公司拟用募集资金建设的海南第一物流中心项目(原定名)是经海南省发展计划厅琼计市经〔2000〕378 号文批准,以粤海铁路为依托的海南省最大规模的物流中心。项目的主要功能是订单处理、仓储管理、流通加工、商品配送、运销服务、信息服务、网上交易等,进行百货、农副产品、工业原料、建材等分流、运输、配送和批发及信息服务。项目总投资 18910.15 万元,规划用地 500 亩,建设期 2 年,第 3 年可产生销售收入。项目达产后,每年可实现销售收入 17677.9*(万元、利润总额 4038.17 万元。项目投资利润率为 20.30%,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27.12%,投资回收期为 6.42 年。该项目现定名为海南省物流中心项目。

为加强项目建设的具体领导、组织和实施,董事会决定由本公司以募集资金出资设立海南第一物流配送有限公司并负责开发建设海南省物流中心项目。

海南第一物流配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由本公司和澄迈恒大实业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其中本公司出资 7500 万元,占 75%。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蒋会成,经营范围:百货及农、副、水产品、工业原料、建材等分流、运输、配送和批发及相关的信息服务。该公司全部出资已到位并已领取营业执照。该公司将负责海南省物流中心项目的开发建设和运作。

经海南省人民政府批准,拟在粤海铁路海口南站(货运站)建立一个全省最大规模的物流中心项目即海南省物流中心项目。该项目规划用地 500 亩,紧邻海口南站,用地性质为商业用地。该项土地使用权由海南省澄迈县国土环境资源局向社会以挂牌方式公开出让。海南第一物流配送有限公司将以 2760 万元价款与澄迈县国土环境资源局签定上述 500 亩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办理土地交付和土地使用权证手续。海南省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对该项的重视和支持,以及该项目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签定,都必将使海南省物流中心项目的开发建设大大加快。

本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海南省物流中心项目建设进展需要拨付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项目进展情况进行跟踪监管。董事会同意由本公司派出管理人员负责管理海南第一物流配送有限公司,并将督促海南第一物流配送有限公司加快海南省物流中心项目的开发建设和管理。

海南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3 年 1 月 8 日